

(2022)浙0282民初1639号

**胡子晗:**本院受理原告林树静与被告胡子晗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用法律规定的方式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原告起诉,请求判令二被告归还原告借款本金50000元,并支付原告以5万元为基数,自起诉之日起至实际履行之日止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的利息。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限后十五日内。本案定于开庭审理时由审判员陈洁,与人民陪审员陈洁,人民陪审员陆佳丽组成合议庭,于2022年4月24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视为放弃答辩和质证的权利,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嵊泗县人民法院

(2021)浙0303民初4739号

**周志龙:**温州新世纪石油制品销售有限公司与周志龙合同纠纷一案,因其他方式无法送达有诉讼文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303民初4739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原告周志龙起诉。本案定于2022年5月17日9时00分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不出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慈溪市人民法院

(2021)浙0282民初6382号

**李大徵:**本院受理原告李大徵与被告李大徵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2021)浙0282民初6382号民事裁定书。

原告李大徵与被告李大徵系父子关系,因无法用其他方式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282民初6382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原告李大徵起诉。本案定于2022年5月17日9时00分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不出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慈溪市人民法院

(2021)浙0282民初10836号

**周世雄:**本院受理原告浩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被告周世雄民间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282民初1083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慈溪市人民法院

(2021)浙0281民初9611号之一

**费伟(公民身份证号码:3302191979\*\*\*\*6028):**原告赵黎娟与被告费伟承揽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281民初961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准许原告赵黎娟撤回起诉。自发出公告之日起三十日即视为送达。

余姚市人民法院

(2022)浙0281民初226号

**山东方瑞家居有限公司:**原告余姚市佳润木制品有限公司与被告山东方瑞家居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本院已立案受理。因你下落不明,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281民初226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准许原告撤回起诉。

余姚市人民法院

(2021)浙0226民初5704号

**陈鹏飞:**本院受理原告李甜与被告陈鹏飞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1)浙0522民初570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陈鹏飞于本判决生效后三十日内支付原告李甜借款85522.27元,并支付逾期付款利息8725.05元(逾期付款利息自2019年12月22日起算至2021年8月2日的,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上浮50%计算至实际履行之日止);二、被告陈鹏飞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三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后十五日。

长兴县人民法院

(2022)浙0521民初784号

**郭鹏:**本院受理原告李志忠与被告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原告证据材料、民事裁定书、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李志忠限于本判决生效后三十日内支付原告李志忠借款650元。案件受理费6700元,减半收取3350元,由被告李志忠负担。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照对方当事人的数量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海县人民法院

(2022)浙0226民初225号

**姚勇:**本院受理原告蔡晓丽与被告姚勇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浙0226民初225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原告起诉。本院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后十五日。

宁海县人民法院

(2022)浙0922民初51号

**刘生明:**本院受理的原告徐信品与被告刘生明,被告张海林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无法向你送达相关诉讼文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

义乌市人民法院

(2021)浙0782民初18338号

**吴忠慈:**本院受理原告宋美娟与被告吴忠慈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1)浙0782民初18338号民事判决书,上诉案件交纳诉讼费用通知书。判决书文如下:被告吴忠慈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宋美娟货款12万元并赔偿利息损失(以尚欠货款为基数,自2020年12月2日起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付至实际履行完毕之日止)。案件受理费2800元,公告费650元,均由被告吴忠慈负担。

义乌市人民法院

(2021)浙0782民初4231号

原告宋美娟与被告吴忠慈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782民初423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书文如下:被告吴忠慈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宋美娟货款12万元并赔偿利息损失(以尚欠货款为基数,自2020年12月2日起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付至实际履行完毕之日止)。案件受理费2800元,公告费650元,均由被告吴忠慈负担。

东阳市人民法院

(2021)浙0782民初4364号

**朱生斌:**本院受理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与被告朱生斌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782民初436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书文如下:被告朱生斌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货款156000元。

东阳市人民法院

(2021)浙0782民初1345号

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与被告朱生斌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782民初1345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书文如下:被告朱生斌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货款156000元。

东阳市人民法院

(2021)浙0782民初13845号

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与被告朱生斌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782民初13845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书文如下:被告朱生斌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货款156000元。

东阳市人民法院

(2021)浙0782民初13846号

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与被告朱生斌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782民初1384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书文如下:被告朱生斌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货款156000元。

东阳市人民法院

(2021)浙0782民初13847号

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与被告朱生斌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782民初1384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书文如下:被告朱生斌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货款156000元。

东阳市人民法院

(2021)浙0782民初13848号

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与被告朱生斌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782民初1384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书文如下:被告朱生斌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货款156000元。

东阳市人民法院

(2021)浙0782民初13849号

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与被告朱生斌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782民初1384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书文如下:被告朱生斌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货款156000元。

东阳市人民法院

(2021)浙0782民初13850号

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与被告朱生斌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782民初1385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书文如下:被告朱生斌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货款156000元。

东阳市人民法院

(2021)浙0782民初13851号

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与被告朱生斌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782民初1385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书文如下:被告朱生斌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货款156000元。

东阳市人民法院

(2021)浙0782民初13852号

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与被告朱生斌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782民初1385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书文如下:被告朱生斌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货款156000元。

东阳市人民法院

(2021)浙0782民初13853号

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与被告朱生斌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782民初1385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书文如下:被告朱生斌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货款156000元。

东阳市人民法院

(2021)浙0782民初13854号

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与被告朱生斌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782民初1385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书文如下:被告朱生斌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货款156000元。

东阳市人民法院

(2021)浙0782民初13855号

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与被告朱生斌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782民初13855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书文如下:被告朱生斌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货款156000元。

东阳市人民法院

(2021)浙0782民初13856号

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与被告朱生斌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782民初1385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书文如下:被告朱生斌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货款156000元。

东阳市人民法院

(2021)浙0782民初13857号

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与被告朱生斌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782民初1385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书文如下:被告朱生斌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货款156000元。

东阳市人民法院

(2021)浙0782民初13858号

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与被告朱生斌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782民初1385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书文如下:被告朱生斌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货款156000元。

东阳市人民法院

(2021)浙0782民初13859号

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与被告朱生斌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782民初1385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书文如下:被告朱生斌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货款156000元。

东阳市人民法院

(2021)浙0782民初13860号

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与被告朱生斌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782民初1386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书文如下:被告朱生斌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货款156000元。

东阳市人民法院

(2021)浙0782民初13861号

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与被告朱生斌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782民初1386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书文如下:被告朱生斌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货款156000元。

东阳市人民法院

(2021)浙0782民初13862号

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与被告朱生斌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782民初1386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书文如下:被告朱生斌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货款156000元。

东阳市人民法院

(2021)浙0782民初13863号

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与被告朱生斌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782民初1386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书文如下:被告朱生斌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货款156000元。

东阳市人民法院

(2021)浙0782民初13864号

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与被告朱生斌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782民初1386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书文如下:被告朱生斌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货款156000元。

东阳市人民法院

(2021)浙0782民初13865号

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与被告朱生斌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782民初13865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书文如下:被告朱生斌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货款156000元。

东阳市人民法院

(2021)浙0782民初13866号

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与被告朱生斌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782民初1386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书文如下:被告朱生斌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货款156000元。

东阳市人民法院

(2021)浙0782民初13867号

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与被告朱生斌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782民初1386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书文如下:被告朱生斌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货款156000元。

东阳市人民法院

(2021)浙0782民初13868号

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与被告朱生斌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782民初1386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书文如下:被告朱生斌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货款156000元。

东阳市人民法院

(2021)浙0782民初13869号

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与被告朱生斌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782民初1386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书文如下:被告朱生斌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货款156000元。

东阳市人民法院

(2021)浙0782民初13870号

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与被告朱生斌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782民初1387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书文如下:被告朱生斌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货款156000元。

东阳市人民法院

(2021)浙0782民初13871号

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与被告朱生斌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782民初1387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书文如下:被告朱生斌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杭州艺拓拉链制造有限公司货款156000元。